0510202104003723
报告文号：苏公W[2021]E1225号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GP
中国 . 江苏 . 无锡 Wuxi . Jiangsu . China
总机：86（510）68798988 Tel：86（510）68798988
传真：86（510）68567788 Fax：86（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E-mail：mail@gztycpa.cn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公 W[2021]E1225 号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亚科技"）2020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航亚科技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航亚科技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航亚科技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航亚科技董事会编制的上述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航亚科技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航亚科技募集资金2020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4 月 22 日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本公司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67 号）同意，本公司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承销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4,6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17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27,782,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3,469,853.04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4,312,146.96 元，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公 W[2020]B132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4,312,146.96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206,223.48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购买理财产品	73,8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存通知存款	46,190,9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存大额存单	280,000,000.00
前期自有资金垫付及尚未支付的发行费	11,880,552.7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	86,408,023.16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理财产品、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始日-到期日	金额（元）
江苏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0/12/30-2021/6/30	73,800,000.00
理财产品小计				73,800,000.00
宁波银行	七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7 天到期，2020/12/30-自动滚存	46,190,900.00
通知存款小计				46,190,900.00
宁波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0/12/24-2021/12/24	50,000,000.00

宁波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0/12/24-2021/12/24	50,000,000.00
宁波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0/12/24-2021/12/24	50,000,000.00
宁波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0/12/24-2021/12/24	50,000,000.00
宁波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0/12/24-2021/12/24	20,000,000.00
宁波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0/12/24-2021/12/24	20,000,000.00
宁波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0/12/24-2021/12/24	20,000,000.00
宁波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0/12/24-2021/12/24	20,000,000.00
定期存款小计				28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0 年12 月31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78090122000155756	20,028,682.18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78090122000156385	117,892.43	活期存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760188000177007	66,261,448.55	活期存款
合　计		86,408,023.16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件《募集资金使

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12 月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其他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航空发动机关键零部件产能扩大募投项目增加投资规模、变更实施主体、方式及地点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施主体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部分由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转动件和结构件部分产能建设由贵州航亚实施
实施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东至新东安路、北至振发八路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东至新东安路、北至振发八路及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
投资规模	投资总额 57,823.23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40,812.12 万元	整体投资总额 83,507.89 万元，其中无锡本地建设投资总额为 48,484.37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30,312.12 万元，贵州建设投资总额为 35,023.52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募集资金向贵州航亚出资 10,500 万元

注：贵州航亚为本公司拟与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设立的控股子公司，暂定名为贵州航亚科技有限公司，最终以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机关核准结果为准。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航亚科技募集资金2020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航亚科技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431.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619.09	9,378.03	6,619.09	-	-	-	2023年12月	—	—	否
航空发动机关键零部件产能扩大项目	否	40,812.12	57,823.23	40,812.12	-	-	-	2023年12月	—	—	否
合计		47,431.21	67,201.26	47,431.2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情况	无
用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部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部分购买低风险投资产品。

注：根据《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项目的资金需求量，公司将根据市场环境和项目实施进度对募集资金投向或者投资金额做适当调整，亦可以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资金缺口。

编号 320200662021022500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78269333C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彩斌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18日至******

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登记机关　无锡市行政审批局

2021 年 02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张彩斌

经营场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2020028

批准执业文号：苏财会[2013]3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09月12日

证书序号：0001561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二一　年　三　月　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朱佑敏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5-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21974051787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公证天世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4月2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江苏公证天世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有限公司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4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
this renewal

朱佑敏(32020021000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200210006

批准注册协会：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年5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证书换发章
2007年4月30日

朱佑敏(320200210006)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2008年4月30日 年检专用章

姓名 Full name 路凤霞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2-07-3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江阴虹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292919820730834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阴虹桥 事务所 CPAs

JI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y 10 月 m 12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江苏公证天业 事务所 CPAs

JI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y 10 月 m 12 日 d

11

证书编号：32020029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3 年 y 03 月 m 31 日 d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路凤霞(320200290004)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路凤霞(320200290004)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7